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9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纶科技	股票代码	0023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文成炜(代)	阮征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25号创意大厦13-14楼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25号创意大厦13-14楼	
电话	0755-26993098	0755-26993098	
电子信箱	ir@szxselen.com	ir@szxsele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47,621,047.59	1,501,799,640.23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99,448.41	156,490,481.05	-9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31,627.75	137,727,284.63	-10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6,262,739.50	-5,033,438.37	-5,98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3	0.1499	-93.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3	0.1494	-9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4.14%	-3.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92,080,604.92	9,734,261,856.20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29,326,432.24	5,149,132,051.49	-0.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3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侯毅	境内自然人	22.35%	257,507,852	193,507,852	质押	230,339,944
唐千军	境内自然人	5.39%	62,061,876	21,101,038		0
广西万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57,678,442	57,678,442	质押	57,678,442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4.38%	50,468,636	50,468,636		0
深圳市前海鼎泰宏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28,839,220	28,839,220	质押	28,839,200
劳根洪	境内自然人	2.43%	28,027,944	9,529,501		0
深圳市国能金海投资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7,303,532	17,303,532	质押	17,303,532
深圳市华弘润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14,419,610	14,419,610	质押	14,419,600
深圳市国能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1,535,688	11,535,688	质押	11,535,5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11,413,983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新纶债	112370	2021年03月30日	22,020	7.5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6.64%	47.20%	-0.5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26	4.96	-54.4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被誉为5G元年,随之而临旧库存的消化问题。终端厂商为控制4G手机的渠道库存,出货变得更加谨慎。由于当前国际经济环境复杂、部分客户出货量下降等原因,导致公司业绩增长未达预期。但公司全体员工始终秉承“科技创新,品质树品牌”的发展战略,在相关业务领域深耕挖潜,积极开拓新客户、大客户,以技术进步、品牌提升带动企业发展。2019年6月,经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正式批准公司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分站。这将进一步助推公司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增强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研发能力。

(一)电子功能材料业务

2019年上半年,常州新纶以苹果为主的海外市场销售额保持稳定增长,将近80款产品进入苹果BOM,与Google建立业务关系。同时,常州新纶通过聚焦国内目标大客户、打造中高端产品线的策略,将防爆膜、2.5D保护膜、胶带类等产品导入华为、OPPO、VIVO、小米等设备终端。常州新纶积极布局柔性OLED市场,与国内外知名厂商合作,可提供从智能手机盖板到OCA再到OLED支撑膜缓冲及散热材料整体解决方案。

(二)新能源材料业务

2019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总体装机量较去年同期增长超过90%,但软包电池装机量增长较为缓慢,软包电池占比提升未达预期,比去年略有下降。新纶复材作为新纶科技新能源材料业务板块企业始终坚持动力电池与3C电池齐飞的政策,在与孚能科技、捷威动力、中信盟固利、卡耐新能源、微宏动力等动力电池厂商保持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客户,已经与CATL、LGC、长城、宝能等企业进行了产品的测试。

新纶科技、新纶复材、日本新纶已经与孚能科技达成《合作意向书》,双方拟在铝塑膜业务开展进一步合作。可以预见,随着孚能科技产能释放,公司铝塑膜业务将迎来更好的表现。

(三)光电显示材料

新恒东致力于高端光学材料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于2018年底已建成了两条高精纳米级涂布生产线。新恒东紧跟市场方向,布局柔性显示,以进口替代作为销售增长点。2019年上半年,新恒东积极与国内显示面板、5G终端制造企业接触,接受客户验厂,目前已经与多家5G终端设备制造企业建立和合作关系,特别是CPI折叠手机盖板、BPF支撑膜、TFE保护膜等产品上,已经与客户进行最后的产品测试和标准对标阶段,预计下半年将形成销售收入。

(四)电子材料构件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千洪电子为OPPO、VIVO等手机企业的供应商。除已经稳定的模切业务外,千洪电子以“综合服务商”为理念,丰富产品品类,实现业务稳定增长。依托OPPO、VIVO强大的市场能力和国际布局,公司电子材料构件业务板块相较2018年同期平稳发展,稳中向好。

目前OPPO、VIVO在印度的生产布局已经完成,东南亚市场会成为OPPO、VIVO的另外一个增长点。公司积极配合OPPO、VIVO的生产需求,2019年下半年,千洪电子印度工厂将会启动生产,预计9月份完成试产,各项工作也在稳步推进。此外,千洪电子进入华勤通讯供应链体系,能够参与华勤通讯所有项目的招投标,有利于实现全年经营情况的稳步增长。

(五)其他业务板块

1、高性能纤维业务

新晨新材主要业务为PBO高性能纤维的生产、销售。新晨新材小规模生产已经提交客户测试。目前产品主要应用领域是耐高温垫材行业,总体看,耐高温垫材行业对PBO需求稳定,价格保持平稳,对产品质量要求逐渐提高。

2、智能模塑业务

依托于江天精密的智能模塑业务始终坚持大客户战略,将资源倾斜给国内外重点客户,集中优势产能获取附加值较高的订单。2019年上半年收入、利润均好于2018年同期。技术研发方面,江天精密开发的立体旋转模已经成型并加工完成,正在与潜在客户进行接洽中。

3、超净产品

受宏观经济影响,电子行业整体不景气,日、韩企业在国内业务继续萎缩,整体市场需求下降影响,新纶科技传统业务发展受到一定制约。但通过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点胶机项目上半年同比增长较大。

4、实验室&净化系统业务

上海瀚广大客户开发政策已经初见成效,营业收入增长同比超过50%,温州药检所、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东方雨虹国重实验室等项目先后中标,有助于夯实全年的业绩。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并购拓丞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7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22日以书面送达、邮件通知、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2、新纶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8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书面送达、邮件通知、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继缨女士主持,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9-081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颖	董事	在外出差	黄申力
董秀琴	独立董事	在外出差	廖爱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威腾	股票代码	0023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鄢光敏	刘玲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	
电话	0755-86312861	0755-86312975	
电子信箱	sec@invt.com.cn	sec@inv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1,412,177.42	1,035,136,151.82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43,018.85	96,268,656.87	-11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833,654.38	85,807,619.55	-4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986.93	-118,438,064.92	100.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4	0.1279	-11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4	0.1279	-11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5.44%	-6.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16,961,652.84	3,410,753,492.16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3,691,548.60	1,868,135,463.64	-0.24%

说明:报告期,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同期基本持平,其中:工业自动化板块收入持续稳定小幅增长、网络能源板块收入出现小幅下滑、新能源汽车业务受国家政策影响有所下滑、轨道交通首个订单有序交付逐步确认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系公司2016年收购深圳市英威腾电源有限公司少数股权(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三年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累计实际净利润大幅超出业绩承诺目标值,根据原协议约定,公司需向原股权转让方支付9,282万元的作价调整差额款项。根据企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该或有对价的后续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影响报告期税前利润9,282万元。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4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申力	境内自然人	15.03%	113,252,166	92,761,624	质押	74,300,000
					冻结	31,957,594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	28,632,716	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3.15%	23,734,835	23,216,126		
陆民	境内自然人	2.91%	21,963,600			
张科孟	境内自然人	2.19%	16,516,742	12,387,556	质押	3,870,000
贾钧	境内自然人	2.11%	15,922,256	0	质押	4,199,900
张清	境内自然人	2.10%	15,843,357	11,882,518		
周海霞	境内自然人	1.62%	12,180,000	0		
牟长洲	境内自然人	1.17%	8,784,729	0	质押	6,750,00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0.97%	7,295,000	0	质押	4,0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海霞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680,000股;股东欧丽兴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100,000股;股东李素英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围绕“众诚德厚、拼搏创新”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方针,抓市场机遇,以行业及系统解决方案为牵引,着力业务布局与市场拓展。报告期,公司工业自动化板块收入持续稳定小幅增长,轨道交通首个订单有序交付逐步确认收入。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师2019年4月30日最新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独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单独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取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新增“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已批准	“应收票据”期末金额104,010,252.39元,期初金额110,428,913.40元; “应收账款”期末金额849,607,625.74元,期初金额888,161,125.84元; “应付票据”期末金额139,644,434.16元,期初金额196,775,470.08元; “应付账款”期末金额425,657,452.37元,期初金额481,230,502.54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金额0元,期初金额39,849,250.00元,期初金额0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金额39,849,250.00元,期初金额0元。
(2)在利润表中“资产处置损益”由减项调整为加项; 如为处置损失,以“-”号填列。	已批准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1,118,556.94元,上期金额-7,534,395.64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1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威腾智能控制有限公司因股东增资,致本公司对深圳市英威腾智能控制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55.04%被稀释为49.04%,失去对其控制权,从2月开始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9年4月本公司转让对西安英威腾原持有的55%股权,转让后剩余持有股权0%,失去对其控制权,从4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内。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申力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9-078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8月1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A座8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黄申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董事李颖女士在外出差委托董事黄申力先生出席本次董事会,独立董事董秀琴女士在外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廖爱敏女士出席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9-079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8月1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星期一)上午11:00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A座8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董瑞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无缺席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及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国家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9-080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新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明确具体准则适用范围进行修订。

3、债务重组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债务重组定义进行了修订。

(二)变更日期

自上述规定的起始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1、新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

3、债务重组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3、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非货币性资产示例中删除“存货”,其适用于第14号收入准则;货币性资产定义中将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资产”改为“权利”。

2、增加规范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即换入资产应在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换出资产应在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计量原则与新收入准则协调一致。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三)债务重组

1、将原“债权人让步行为”改为将“原有债务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行为”。

2、重组方式中债务转为“资本”改为债务转为“权益工具”。

3、将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索引至新金融工具准则,从而与新金融工具准则协调一致,同时删除关于或有应收、应付金额遵循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

4、将以非现金资产偿债情况下资产处置损益的计算方法与新收入准则协调一致。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新会计政策的执行可以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及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国家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公告编号:2019-07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兴发	股票代码	0022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宇	甘洪亮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118号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118号	
电话	0553-5772627	0553-5772627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ganhonglliang@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7,429,229.15	995,744,293.97	2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079,467.92	84,152,122.95	3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075,763.49	67,555,839.04	5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9,367,003.27	-257,030,238.57	-78.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6	0.1196	4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6	0.1196	42.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1.94%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31,764,029.81	6,240,132,080.69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80,380,606.58	4,201,743,490.52	1.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洪桂	境内自然人	18.42%	127,394,324	95,545,743	质押	86,742,936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12.50%	86,468,726	67,221,544	质押	57,780,000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1%	36,720,936		质押	36,720,000
上海理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19,893,899			
#云泽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云泽投资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5%	16,240,000			
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